

##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邱宇先生的函告，获悉邱宇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
邱宇	是	480	2015.8.24	2016.8.22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32
		100	2015.8.27			
		1,508	2016.5.23			
<b>合 计</b>		<b>2,088</b>	—	—	—	<b>11.32</b>

#### 2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用途
邱宇	是	1,728	2016.8.24	2017.8.24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37	个人融资
<b>合 计</b>		<b>1,728</b>	—	—	—	<b>9.37</b>	—

### 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邱宇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8,449.72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.71%，邱宇已累计质押 18,072.07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97.95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.25%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25日